


建设用地呈报材料
“一书四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资阳市国土资源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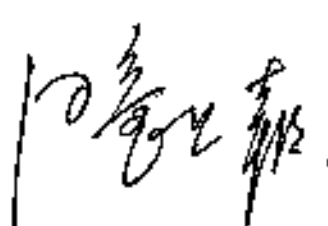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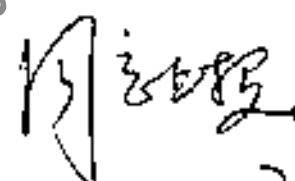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制时间：2015-10-2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呈报说明书(续二)

县(市)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主管领导: _____ 日期: _____
市(地、州)人民 政府土地行政 主管部门审核意 见	主管领导:  日期:  2015.11.11
市(地、州)人 民政府审核意见	主管领导:  日期:  2015.11.11
备注	

制表人: 钟波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 用 面 积	其 中	
		国 有 土 地	集 体 土 地
农 用 地	5.0847		5.0847
其中:耕地	4.1138		4.1138
上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合规划		需调整规划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国 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	市 级
	县 级		县 级
	乡 级		乡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5.0847	4.1138
若使用结转计划指标, 请予以说明:			

制表人: 钟波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资阳市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资阳市国土资源局		
对应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验收文号	验收时间	项目名称	补充面积
川国土资开整验[2010]19号	2012-11-13	资阳市雁江区南中镇竹林村、新店村、刘家村、罗成村土地整理项目	4.1138
合 计:			4.1138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补充		
	自行补充	4.1138	
缴纳耕地开垦费情况	收费标准		
	缴纳金额		
已完或补充耕地情况			
已补充耕地面积	合 计	其 中	
		开 发	修 理 复 垦
	4.1138	4.1138	
验收单位		验收文号	
四川省国土资源局		川国土资开整验[2010]19号	
计划补充耕地情况			
计划补充耕地面积	合 计	其 中	
		开 发	整 理 复 垦
备注:51200220100006			
补充耕地实施计划			
实施年度	完成面积	资金安排	

三、补充耕地方案（续一）

补充耕地地块情况					
序号	整理项目名称	补充耕地图幅号	地块编号	土地现状	补充面积
1	川国土资开整验[2010]19号	H-48-66-(52、60、61)	612002011	耕地	4.1138

补划基本农田地块情况			
序号	补划基本农田图幅号	补划基本农田地块号	补划面积

制表人：钟波

四、征收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被征用土地	乡(镇)	清水乡					
涉及的权属单位	村	茅店子村					
权属状况	四至界限清楚，权属无争议。						
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	耕 地	地类	面积	统一年 产值	土地补 偿倍数	安置补助倍数	
		水田	2.4390	3.06	10		
		旱地	1.6748	3.06	10		
		菜田				6	6
		水浇地					
		望天地					
		地类	面积	费用标准			
		园地	0.2769	按耕地标准减半计算			
		其它农用地	0.6940	按耕地标准减半计算			
		居民点及独立工矿用地	0.1738	按耕地标准减半计算			

四、征收土地方案(续一)

其他费用	名称	费用标准
	青苗补偿费	7.4048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43.5239
	拆迁及安置补助费	172.6422
	征收总费用	364.3080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59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69.2798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34
安置途径	货币安置	√
	用地单位安置	
	农业安置	
	征收款入股安置	
	社会保险安置	√
	留地安置	
备注	土地开发整理安置	